

靖江园区六圩村新安置区项目二期工程 分包工程招标文件

专业分包招标编号：JSGY-LWXC-2-20

专业分包工程名称：靖江园区六圩村新安置区项目二期工
程项目地砖、墙砖采购工程

招标单位：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230号四楼成本部
联 系 人：刘杭 15052903240
日 期：2025年3月25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专业分包工程招标文件

第三章 合同文件

第四章 设备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我单位拟对 靖江园区六圩村新安置区项目二期工程地砖、墙砖采购工程进行招标，现邀请你单位参加投标。

- 1、工程地点：项目位于靖江市中圩西路南侧、城西大道东侧、六圩西侧。
2.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和应提供的证明材料：
 -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截止日当月或前3个月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2.3 投标人产品需要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提供有效资质证书（可用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 3、招标文件发放时间为 2025年3月25日9:30-17:00（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除外）。
- 4、招标文件发放地点：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230号四楼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本部
- 5、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组织
- 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3月31日9:00时
- 7、开标地点：江苏广宇建设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投标单位需授权委托人现场参与开标），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8、登记并领取招标文件时，领取人必须携带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领取人身份证明书复印件。

招标单位：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时 间：2025年3月25日



第二章 招标文件

第一条 工程概述

- 1、工程名称：靖江园区六圩村新安置区项目二期工程
- 2、工程地点：靖江市中圩西路南侧、城西大道东侧、六圩西侧
- 3、招标单位：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4、建筑规模：建筑面积约 235893.16 平方米
- 5、结构类型：框剪结构

第二条 招标要求

- 1、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 2、招标内容：详见本图纸工程工程量汇总清单
- 3、最高限价：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限价单价 (元/片)	限价小计 (元)	品牌
1	地砖	800*800	片	19000	42	798000	东鹏、冠军、 诺贝尔、冠珠、 蒙娜丽莎、顺 辉、新中源、 鹰牌、马可波罗、 宏宇、欧 神诺任选一种
2	墙砖	400*800	片	6100	16	97600	
3	屋面广场砖	150*150	片	56900	0.95	54055	
4	踢脚线	100	m	12000	5.8	69600	
	总计：			1019255			

注：1、此数量为估算数量，最终以实际供货量签收单为准。
2、单价已包含包装运输费、装卸费、加工费、检测费、增值税及售后等各项费用。
3、颜色和一期颜色一致。

本次评标办法为在满足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的前提下，最低价投标人为中标人。

4、承包方式：包材料，包运费，包管理费、利润、税金、冬雨季施工及赶工费，包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包配合费用及本工程所需其他所有费用等。

5、工期要求：计划开工时间：2025 年 月 日，计划竣工时间：2025 年 月 日且工期暂定 天。具体的进场时间和完工时间，以招标单位的书面通知为准。

6、投标人资质要求：

6.1 投标人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相应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鲜章）随标书一并递交，资信文件包括：（1）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盖鲜章且法人代表签字）、（2）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提供有效资质

证书(可用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7、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7.1 玻化砖、釉面砖等应形状方正、不缺棱掉角、不开裂、不脱釉、无凹凸扭曲、颜色均匀、厚度一致。

7.2 各项指标符合《干压陶瓷砖》GB/T41001 各项合格标准。

7.3 满足《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 放射性达标要求。

7.4 材质证明：要求中标单位提供相应产品材料合格证，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

8、货物要求：

8.1 本技术标准和要求如低于现行国家、行业、地方规范、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的，应以现行国家、行业、地方规范、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为准。若上述规范、规定中对同一内容的表述有不同，应以要求高的为准。

8.2 必须满足图纸要求。

9、包装、运输、存放

9.1 包装

包装质量应符合产品在正常条件下平安装卸、运输的要求。并按规格等分别包装，并附产品合格证。满足国际海运的要求。

9.2 存放

(1)应存放在干净整洁的环境中，防止各种腐蚀性介质的侵蚀。

(2)储存场地的地面应平坦、无硬物并有足够的承重能力。产品应存放在枯燥通风的室内环境中，防止露天存放以及存放在易发生结露和温差变化大的地方。

9.3 运输和装卸

(1)运输车辆的车厢应清扫干净，车底板上应铺橡皮垫或其他防护装置，车厢四周也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防止包装产生压痕或碰伤。

(2)产品应固定牢固，防止在运输时产生相对移动而造成产品损伤或发生意外事故。

10、交货验收

1、中标人在发货之前，应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进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证书,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内容。但该证书不应视为对质量、性能的最终定论。

2、交货检验及验收内容 到货时买方仅作外观及数量、包装的检验，安装完毕后，

通过买方的验收，才能视为合格品，未能通过验收，中标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并赔偿买方的损失。

第三条 投标须知

一、经济标书

(1)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需综合考虑已经包含招标文件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属于分包人应承担的责任、义务和风险所涉的全部费用。地砖墙砖的投标报价应完整包括防材料成本、加工费、运输费、装卸、仓储保管、成品保护费、检测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增值税、财务成本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不论有意或无意漏报，均视为对招标人的优惠下浮，合同结算时，项目业主、总承包人一律不调整合同单价或给予任何形式的费用补偿。

(2) 中标人的中标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材料设备的市场价格波动而变动。涉及本事项的，合同结算时，项目业主、总承包人一律不调整合同单价或给予任何形式的费用补偿。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现场禁止吸烟）均包含在报价中。

(3) 满足本工程质量目标、工期目标、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等所发生的费用，包含在报价中。投（中）标单位认为达到该质量目标应增加的奖励也包含在报价中。如因自身原因达不到，按合同约定处罚违约金，并达到整改要求。

二、技术标

1、投标单位对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工期、安全防护、现场文明施工等，必须有针对性较强的保障措施。

2、投标单位必须对材料的安排合理配置。同时要求投标单位，无论发生何种情况，招标单位一旦承诺建设单位需进行抢工，投标单位须无条件接受提供材料的进度，自动调节生产满足施工需要，并不得因此而要求增加费用和索赔。投标单位的必须遵守靖江市关于夜间施工的规定，如果投标单位有保证措施不扰民，经招标单位认可后方可继续夜间施工，采取保证措施的费用由投标单位承担。

3、投标单位必须对产品进行有效保护，费用由投标单位承担。

三、投标承诺书

1、投标单位须在投标书中承诺：在招标工程施工过程中，不论什么原因，均不得调整合同约定的投标报价。

2、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承诺书中对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等条件进行承诺。

3、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承诺书中承诺：在施工平面布置的场地以及加工区内，不论发生何种情况，均不另行计取二次及多次搬运费，此项内容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包干报价内。

4、投标单位须在投标承诺书中承诺：在施工过程中，施工区域范围以及加工区内所发生

的文明施工费用已包含在报价内。

5、投标单位承诺：满足招标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要求，并以独立的章节对相应的处理办法进行详细的陈述。

6、投标单位还可根据自身的情况另行作相关承诺，招标单位将视情况进行优先考虑。

第四条 报价依据以及报价中包含内容

- 1、分包合同条款、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现场条件；
- 2、市场各项费用；
- 3、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及其相关工作内容的费用；
- 4、达到该工程质量要求所需发生的费用。
- 5、施工中发生的管理费用、税金等的所有费用；
- 6、办理与本工程相关的手续及应由投标单位承担的费用；
- 7、施工现场范围内的材料二次、多次倒运；
- 8、中标单位人员进入施工现场的费用；
- 9、本合同按总包合同的结算方式结算。

10、承包人税金的缴纳和发票的提供执行税务部门有关规定，如投标方不能提供工程所在地主管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

11、未尽事宜，以合同为准。

第五条 结算及付款方式

- 1、本工程无预付款；
- 2、货至工地付款合同价的 50%，铺装修完工付款合同价的 70%，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供货量付至 100%
- 3、每次付款乙方需提供税率为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六条 注意事项

- 1、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
- 2、投标书需用密封条密封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及法人章；
- 3、投标资料应包括：企业营业执照、法人证书或法人委托书、报价函、经销商委托书等其他资信资料；所有复印件必须清楚容易辨认，否则，视为缺项。
- 4、所有资料用 A4 纸装订成册；
- 5、招标方对未中标的单位不作任何赔偿及解释，对合作表示感谢。
- 6、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书视为无效：

6.1、投标书未按招标单位要求密封；

6.2、投标确认函的内容被修改或未按招标单位要求加盖投标企业公章及法人代表章；

6.3、投标内容、资料不全或提供的证书复印件不清晰或未加盖单位公章；

6.4、属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内容和招标文件后的合同附件；

6.5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

第七条 时间安排

1、发标时间：2025年3月25日9:30-17:00

2、发标地点：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230号四楼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本部

3、交标时间：2025年3月31日9:00时

4、交标地点：江苏广宇建设有限公司七楼会议室

第八条 开标、评标办法

1、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开标，由招标单位招标小组组长或副组长主持开标、评标。

2、根据投标书送达的逆顺序开启表述，并唱标。

3、招标小组各评委根据评标标准，按“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择优选取中标人。

4、开标及评标过程不邀请投标人参加，投标人对投标、开标、评标过程中所提出的问题或疑议，招标人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5、本次评标办法为在满足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的前提下，最低价投标人为中标人。

6、本次评标按公平竞争、最低价的方法选择中标单位，对未中标单位不进行任何解释。

7、确定中标单位3日内进行公示。

招标联系人：刘杭 电话：15052903240

第九条 其他要求

1、投标单位根据自身施工能力及经济实力提供详细的施工方案以及合理的价格，并确保该方案技术上可靠，经济上最优。

2、资金实力：具有一定的垫资能力，在招标单位资金暂时不到位时，中标单位必须保证连续施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的需要。

3、招标单位一旦宣布中标结果，中标单位必须在中标结果宣布后三天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分包合同，并按要求时间进场施工，否则招标单位有权重新选择中标单位。

- 4、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送前若有疑问，可与招标单位联系。
- 6、各投标单位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提供的报价格式表进行报价。
- 7、招标文件附件：
 - 7.1 投标报价书及承诺函样本（投标方须严格按照提供的格式报价）；

靖江园区六圩村新安置区项目二期工程地砖墙砖采购工程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年 月 日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供货方案
- 六、诚信投标承诺书

一、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方收到贵单位 靖江园区六圩村新安置区项目二期工程地砖、墙砖采购工程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并经考察现场，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投标报价单如下：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报价单价 (元/片)	报价小计 (元)	品牌
1	地砖	800*800	片	19000			东鹏、冠军、 诺贝尔、冠珠、 蒙娜丽莎、顺 辉、新中源、 鹰牌、马可波罗、 宏宇、欧 神诺任选一种
2	墙砖	400*800	片	6100			
3	屋面广场砖	150*150	片	56900			
4	踢脚线	100	m	12000			
	总计：						

注：1、此数量为估算数量，最终以实际供货量签收单为准。
2、单价已包含包装运输费、装卸费、加工费、检测费、增值税及售后等各项费用。
3、颜色和一期颜色一致。

2、我方承诺在收到招标人下达的分批供货单_____日历天内供货至招标人现场；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3、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我方未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我方未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8、我方若有违反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违规行为，招标人可以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根据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进行处罚。如已中标的，自动取消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帐号：

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标段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经销商委托书或品牌代理证明文件

五、资信证明

(一)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二) 财务状况报告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单位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此处附：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当月或前 3 个月任一月份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四) 税收缴纳记录

此处附：

投标截止日当月或前 3 个月任意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如为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五)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此处附：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当月或前 3 个月任一月份的依法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扣款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六)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_____（招标人）

我单位 _____（投标人名称）已详细阅读了_____项目招标文件，自愿参加本次投标，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五、供货方案

- (一) 原材料质量控制措施
- (二) 包装运输组织方案
- (三) 供货计划及保证措施
- (四) 售后服务及措施
- (五) 突发事件处理措施

六、诚信投标承诺书

_____（招标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 _____（工程名称）的投标活动，并做如下承诺：

1. 在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
2.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为我单位真实意思表示，且均已核实并保证真实有效。
3. 无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限制参加投标的行为。
4. 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或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 公平竞争，不背后搞小动作，无恶意投诉、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行为。
7. 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打招呼，以谋取中标。
8. 中标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依法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9. 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法律依据的投诉。
10. 本公司拟派往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现阶段没有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1. 本公司拟派往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未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12. 无建筑市场不良行为在江苏省建设工程招标网、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官网、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被曝光。
13. 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情形。

如我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内容，自愿接受招标人、主管部门调查处理，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2025 年 月 日

合同格式及条款

(此为合同参考格式,双方可以在不违反实质性条款的情况下,另行签订)

买方(全称): 江苏广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卖方(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依据甲方招标结果并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靖江园区六圩村新安置区项目二期工程地砖、墙砖采购工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分包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分包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2. 投标文件;
3. 技术需求;
4. 标准、技术文件(包括图纸)等;
5. 双方有关本分包合同项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分包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 设备名称、数量及规格

本分包合同所提供的设备具体型号、配置、数量及规格详见“投标报价汇总表”。

第三条: 合同范围和条件

总承包方式(交钥匙工程)。即涵盖运输、安装、调试及验收、资料归档交付总承包人等;以及在交付购房业主使用后按本分包合同规定在质保期内提供售后质保服务。

第四条: 合同价款

1. 本分包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1) 合同签约总价款: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元)。具体详见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及“投标报价汇总表”。

(2) 本合同签约总价应为招标文件中载明的地砖墙砖暂估数量乘以“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各种规格名称地砖墙砖的中标单价。

(3) 地砖墙砖的中标单价已经包含招标文件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属于分包人应承担的责任、义务和风险所涉的全部费用。地砖墙砖的投标报价应完整包括防材料成本、加工费、运输费、装卸、仓储保管、成品保护费、检测费、企业管理费、规费、利润、增值税、财务成本等全部费用。乙方在投标报价中不论有意或无意漏报,均视为对甲方的优惠下浮。合同结算时,项目业主、甲方一律不调整单价或给予任何形式的费用补偿。

(4) 地砖墙砖的中标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材料设备的市场价格波动而变动。合同结算时，项目业主、甲方一律不调整综合单价或给予任何形式的费用补偿。

(5) 由于自然及社会因素造成的不可抗力原因而影响供货的，只调整供货时间，不调整地砖墙砖的中标单价。

2. 本分包合同的竣工结算：

(1) 本分包合同按乙方实际供货的地砖墙砖工程量计算规则以招标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为准。

(2) 本合同增值税税率按 13% 计算。合同竣工结算时，如乙方实际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的税率与合同增值税税率不同的，或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增值税税率的，结算时的不含税结算价不变，并分别按项目业主、总承包人支付每期工程进度款时中标人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的票面增值税税率据实调整结算价。

(3) 本合同竣工结算由项目业主负责最终审定。乙方须自整体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交付项目业主后 30 日历天内向甲方提交本工程竣工结算申请。竣工结算申请资料需装订成册，壹式贰份，电子文本壹份。

第五条：付款方式

- 1、本工程无预付款；
- 2、货至工地付款合同价的 50%，铺装修完工付款合同价的 70%，验收合格后按实际供货量付至 100%；
- 3、每次付款乙方需提供税率为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六条：交货

1. 交货指定地点：_____。
2.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分担：乙方承担运输和卸货费用。
3. 乙方应按甲方在上述指定的交货地点卸货，本分包合同为“交钥匙工程”，货物的卸货、保管（看护）等均由乙方负责，甲方仅负责协调卸货场地。
4. 交货期的规定：满足甲方书面通知要求。
5. 乙方交货到现场后须在甲方书面通知的时间内须完成现场安装。

第七条：质量

- 1 工程质量要求：合格
- 2 玻化砖、釉面砖等应形状方正、不缺棱掉角、不开裂、不脱釉、无凹凸扭曲、颜色均匀、厚度一致。

3 各项指标符合《干压陶瓷砖》GB/T41001 各项合格标准。

4 满足《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 放射性达标要求。

5 材质证明：要求中标单位提供相应产品材料合格证，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

第八条：货物要求

1 本技术标准和要求如低于现行国家、行业、地方规范、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的，应以现行国家、行业、地方规范、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为准。若上述规范、规定中对同一内容的表述有不同，应以要求高的为准。

2 必须满足图纸要求。

第九条：包装、运输、存放

1 包装

包装质量应符合产品在正常条件下平安装卸、运输的要求。并按规格等分别包装，并附产品合格证。满足国际海运的要求。

2 存放

(1)应存放在干净整洁的环境中，防止各种腐蚀性介质的侵蚀。

(2)储存场地的地面应平坦、无硬物并有足够的承重能力。产品应存放在枯燥通风的室内环境中，防止露天存放以及存放在易发生结露和温差变化大的地方。

3 运输和装卸

(1)运输车辆的车厢应清扫干净，车底板上应铺橡皮垫或其他防护装置，车厢四周也应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防止包装产生压痕或碰伤。

(2)产品应固定牢固，防止在运输时产生相对移动而造成产品损伤或发生意外事故。

第十条：交货验收

1、中标人在发货之前，应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进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证书，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内容。但该证书不应视为对质量、性能的最终定论。

2、交货检验及验收内容 到货时买方仅作外观及数量、包装的检验，安装完毕后，通过买方的验收，才能视为合格品，未能通过验收，中标人将承当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并赔偿买方的损失。

第十一条：其他

1. 本分包合同壹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分包合同由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履行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3. 本分包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在签署本合同(协议)前，协议双方均已全面知悉了本合同(协议)，充分理解了本合同(协议)全部条款的含义，本签字页之签名者已获有效授权并足以代表各方签署本合同(协议)。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